



REORIENT GROUP LIMITED

瑞東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6)

代表委任表格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金鐘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1樓1101-03室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 _____ 股(附註2)瑞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附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或若其未能出席，則委任大會主席作為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代表本人／吾等以本人／吾等之名義按照以下指示就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1. 批准、確認及追認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之股份互換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待(其中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瑞東互換股份上市後，配發及發行瑞東互換股份(定義見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刊發之通函)。		
2. 給予本公司董事會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0%之額外股份。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簽署(附註5) _____

- 附註：
- 請以**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登記於閣下名下之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數目；如無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與登記於閣下名下之所有本公司股份有關。
 - 請以**正楷**填上受委代表之全名及地址。**如無填妥，則大會主席將擔任閣下之受委代表。**
 - 注意：倘閣下擬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適當之決議案旁邊之「贊成」欄內劃上「✓」號。倘閣下擬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適當之決議案旁邊之「反對」欄內劃上「✓」號。**倘未有作出指示，則受委代表將有權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閣下之受委代表有權就任何於大會上正式提呈而並未載列於召開大會通告上之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倘為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位有關人士均可於大會上親身或委派代表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其為有關股份之唯一持有人；惟倘超過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所述出席人士中只有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中就有關股份排名優先者方有權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代表簽署作實。如閣下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公司職員或正式授權代表簽署。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必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閣下。
 - 填妥及送達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賴親身出席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之文據將視作撤銷論。
 - 本代表委任表格之任何修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認可。